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2-071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公司部分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拟将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因员工持股计划初始设立时参加对象未认购的6,000股股份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现对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回购及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年8月18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截止2022年6月25日，公司披露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5,343,100股。

2022年6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2年7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计划筹集资金总金额不超过5,343.10万元，含初始设立时参加对象认购的金额不超过5,123.10万元及预留

份额对应的资金不超过 220.00 万元。

2022 年 9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511.71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形式过户至“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1,243,753,169 股的 0.41%。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剩余股票的说明

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初始设立拟参与人员已最终完成股份购买，结合当前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进展、对预留股份的考虑和此次股票回购剩余数量情况，公司拟将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初始设立时参与人员未认购的 6,000 股由原用途“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股份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243,753,169 变更为 1,243,747,169 股。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变动股份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4,057,897	1.13	0	14,057,897	1.13
高管锁定股	11,518,370	0.93	0	11,518,370	0.93
股权激励限售股	2,539,527	0.20	0	2,539,527	0.2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9,695,272	98.87	-6,000	1,229,689,272	98.87
三、总股本	1,243,753,169	100.00	-6,000	1,243,747,169	100.00

注：上述表中具体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上市公司股

本结构表为准。

在公司股份总数不发生其他变动的前提下，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243,753,169 股减少至 1,243,747,169 股，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公司部分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初始设立参加对象未认购的剩余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并注销的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注销公司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初始设立参加对象未认购的剩余股份进行注销事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